

(2019)浙0191民初1254号
张亨珏、顾根云: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恒驰建设有限公司诉被告张亨珏、顾根云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浙0191民初12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91民初2069号
卢勇伟:本院受理原告杭州东星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91民初20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0847号
王国松:本院受理原告章丽萍诉被告王国松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10民初1084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1701、11702号
谢祖君:本院受理的原告胡建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两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10民初11701、11702号两案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2329、12331号
杭州欣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深圳市新群力机械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两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10民初12329、12331号两案民事判决书。限你公司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7355号
金岳真:本院受理原告郑大辉诉被告金岳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15日内。并定于2019年3月27日9时00分在本院第三法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7355号
钟奇勇:本院立案受理原告李士国诉被告钟奇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10民初11291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用负担通知书,不履行裁判法律后果告知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1291号之一
徐中阳:本院立案受理原告李士国诉被告徐中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10民初11291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用负担通知书,不履行裁判法律后果告知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1288号之一
徐中阳:本院立案受理原告李士国诉被告徐中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10民初11288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用负担通知书,不履行裁判法律后果告知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10民初11288号之一
注: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法院公告

2019年12月31日

“浙江公告”微信号上线啦!

动动手指自助申请公告发布——

公告上传、查询、自助缴费……

“一次都不用跑”就能搞定

二维码见右边



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破产期间,有关宁波蒙味达团膳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的民事诉讼,只能向本院提起。已经开始而尚未终结的民事诉讼或仲裁依法应当中止,在管理人接管该公司财产后,该诉讼或者仲裁继续进行。对该公司财产的保全措施依法应当解除,执行程序依法应当中止,该公司的财产非经本院同意,不得查封、扣押、冻结或处置。

本院定于2020年2月24日下午14时30分在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第十审判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件,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每位债权人仅能派一人出席会议。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9)浙0225民催4号之一

申请人宁波朗润工贸有限公司遗失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張无效,该银行承兑汇票号码为3130005148820246,汇票金额为人民币5万元整,出票人为宁波伟裕工贸有限公司、收款人为宁波朗润工贸有限公司,付款行为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出票日期为2018年5月28日,汇票到期日为2019年11月28日,最后持票人为宁波朗润工贸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22条之规定,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19年12月25日作出(2019)浙0225民催4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申请人宁波朗润工贸有限公司有权向支付人请求支付。
象山县人民法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郑琦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与郑琦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已将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依法转让给郑琦,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郑琦履行相关义务。

郑琦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郑琦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

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联系电话:0576-88190262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郑琦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基准日:2019年10月24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王冠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与王冠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已将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依法转让给王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王冠履行相关义务。

王冠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王冠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

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联系电话:0576-88190262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王冠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基准日:2019年9月26日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苍南县法克特瑞服饰有限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已依法转让给苍南县法克特瑞服饰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向苍南县法克特瑞服饰有限公司履行相关义务。苍南县法克特瑞服饰有限公司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

保人,从公告之日起向苍南县法克特瑞服饰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单位: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截至2019年9月24日的债权本金余额	收购基准日	截至收购基准日的利息	抵押担保情况	保证人
1	温州市吉泰布业有限公司	深发温龙贷第20120517002号;深发温龙贴字第20111201001号	9,996,566.00	2018/1/31	6,656,193.47	无	温州市昌源铜业有限公司、温州市正茂合成革有限公司、章方渐、姜方谊
2	浙江永华紧固件有限公司(工行)	2013年(瑞安)字1047号;2014年(瑞安)字0162号;2014年(瑞安)字0163号	11,672,315.48	2014/10/31	1,115,354.01	无	陈忠、涂爱琴,成源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康泰不锈钢有限公司、瑞安市佳立电器有限公司
3	浙江永华紧固件有限公司(建行)	XC62618111320121940XC62618111320121558;XC62618111320121526;XC62618111320121470	13,094,183.63	2014/9/21	2,049,152.42	无	陈忠、涂爱琴,成源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康泰不锈钢有限公司、海盐三协紧固件有限公司、温州瑞正工贸有限公司
合计			34,763,065.11				

3.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联系电话:0571-87836723、15888428559

特此公告。

苍南县法克特瑞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温州资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吉九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温州资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表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安吉九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故温州资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安吉九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温州资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转让方,安吉九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联合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担保人或其承继人,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安吉九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履行上述还款义务及承担有关的担保责任。

序号	借款人	账面本金余额(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	账面利息余额	担保人	抵押物或质押物
1	浙江森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相应利息(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	1.乐清市金峰硬质合金有限公司;2.浙江正发光源科技有限公司;3.施星微、施建微	浙江森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乐清市虹桥镇缸西路191-212号厂房,建筑面积991.76平方米,土地面积1485.3平方米
2	温州中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692,000.00	相应利息(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	4.温州市瓯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温州市龙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中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温州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陈中华、倪明连、潘三豹、夏爱玲	1.杭州钱江国际时代广场1幢2102室房产 2.杭州钱江国际时代广场1幢2106室房产 3.杭州钱江国际时代广场1幢2107室房产 4.杭州钱江国际时代广场1幢2401室房产 5.杭州钱江国际时代广场1幢2402室房产 6.杭州钱江国际时代广场1幢2414室房产
3	浙江广宏家纺有限公司	4,693,900.00	相应利息(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	1.浙江金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徐国根、张惠、杨相敖、董福娇	浙江广宏家纺有限公司名下位于绍兴市柯桥龙华星洲花园综合楼七层房产,建筑面积708.85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217.62平方米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温州中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温州中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约定中清理资产的替代主体,享有温州中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权债务。

现根据温州中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温州腾信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温州中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对下表所列债务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温州腾信实业有限公司,故温州中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温州腾信实业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温州中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转让方,温州腾信实业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联合公告要

求下列债务人或其承继人,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温州腾信实业有限公司履行上述还款义务。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林先生 13967735760

温州中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腾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债务人	账面本金余额(截止至2018年5月17日)	账面利息余额
1	柳市镇样心村村民委员会 乐清市国大置业有限公司	1,623,454	相应利息(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照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